



非公務員職位空缺

衛生署

高級顧問（薪酬：月薪 127,700 元另加約滿酬金）

入職條件：

申請人必須－

(a) 持有香港任何一所大學頒授的相關學科[註(1)]博士學位，或持有由本港以外大學所頒授的同等學位，並在畢業後具有最少 10 年相關工作經驗，當中包括最少 5 年於一間或多間藥物監管機構從事藥物臨床試驗許可或上市許可評估的工作經驗[註(2)]；

或

(b) 持有香港任何一所大學頒授的相關學科[註(1)]碩士學位，或持有由本港以外大學所頒授的同等學位，並在畢業後具有最少 15 年相關工作經驗，當中包括最少 5 年於一間或多間藥物監管機構從事藥物臨床試驗許可或上市許可評估工作經驗[註(2)]；

及

(c) 具備良好的英文書寫能力，並能操流利英語。

申請人具以下條件可獲優先考慮：

- (i) 擁有於世界衛生組織嚴格監管機構或世衛組織列名機構的工作經驗；或
- (ii) 持有醫學學位，並擁有產品全生命週期中執行臨床風險利益評估、制訂安全監測、藥物警戒及風險緩解策略相關政策的經驗；或
- (iii) 擁有藥物化學、製造與管制技術文件的技術審查經驗；若擁有生物製品及先進療法製品的藥物化學、製造與管制審查經驗者更佳；或
- (iv) 擁有依據國際醫藥法規協和會標準制訂監管指引或作業程序的經驗；或

- (v) 曾參與藥物監管論壇、科學諮詢委員會或國際技術工作小組，包括但不限於國際醫藥法規協和會、世界衛生組織相關會議；或
- (vi) 良好的中文書寫能力及／或能操流利中文(粵語及／或普通話)。

[註：

- (1) 相關學科包括生物學、生物醫學工程、生物醫學科學、生物技術、細胞及分子生物學、化學、臨牀藥理學、臨牀毒理學、流行病學與生物統計學、醫學、微生物學、藥物科學、藥理學、藥劑學或毒理學。
- (2) 相關經驗指在醫學或藥物領域上獲取的工作經驗，包括藥物的研究與開發、進行藥物臨牀試驗、準備或評審監管提交文件、制定評審監管提交數據的指引等。]

職責：

高級顧問的主要職責為一

- (a) 就以第一層審批機制的藥品註冊制度規劃與執行提供專業意見；
- (b) 規劃並推行系統化導師制計劃，提升藥物辦公室人員的專業技術能力；
- (c) 制訂及維持創新醫藥產品註冊相關技術標準與監管指引，確保內容與國際規範基準接軌；
- (d) 主導藥物註冊及臨床試驗申請案的臨床數據專業審查，執行完整風險利益評估、撰寫審查報告，並制訂全生命週期安全監測與藥物警戒相關策略，及/或於生物製品及先進療法製品的化學、製造與管制科學審查工作擔任專業領導角色，確保審查作業符合國際監管規範；及
- (e) 執行上司指派的任何其他職務。

(備註：可能須要執行隨時候召職務或在正常辦公時間以外工作。)

聘用條款：

獲取錄的申請人將按非公務員合約條款聘任，合約期最多為 12 個月；續約與否視乎屆時部門的服務需要及受聘人的工作表現而定。

福利：

- (a) 如受聘人在合約期內一直保持工作表現和行為良好，則在合約圓滿結束後可獲發約滿酬金。該筆酬金，連同政府按照《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第 485 章)的規定為受聘人向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所作的供款，將相等於合約期所得底薪總額的 15%。
- (b) 受聘人可享有 14 天有薪年假及《僱傭條例》(第 57 章)規定而又適用的福利，例如休息日、法定假日(或代替假日)、產假／侍產假及疾病津貼。如受聘少於 12 個月，受聘人可享有的有薪年假將按比例計算。

聯絡地址、查詢電話及電郵：

地址：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213 號胡忠大廈 18 樓 1807 室衛生署聘任組
查詢電話： 2961 8525
電郵： appts_registry3@dh.gov.hk

截止申請日期：

2026 年 8 月 3 日(星期一)

附註：

- (a) 香港特別行政區永久性居民／非永久性居民的申請者均可申請這個職位。非永久性居民的申請者只會在沒有合適及合資格而又是永久性居民的人選的情況下，才會獲得聘用。
- (b) 作為提供平等就業機會的僱主，政府致力消除在就業方面的歧視。所有符合基本入職條件的人士，不論其殘疾、性別、婚姻狀況、懷孕、年齡、家庭崗位、性傾向和種族，均可申請本欄內的職位。
- (c) 非公務員職位並不是公務員編制內的職位。應徵者如獲聘用，將不會按公務員聘用條款和服務條件聘用。獲聘的應徵者並非公務員，並不會享有獲調派、晉升或轉職至公務員職位的資格。
- (d) 入職薪酬、聘用條款及服務條件，應以獲聘時之規定為準。
- (e) 如果符合訂明入職條件的應徵者人數眾多，招聘部門可以訂立篩選準則，甄選條件較佳的應徵者，以便進一步處理。在此情況下，只有獲篩選的應徵者會獲邀參加招聘考試／面試。

- (f) 政府的政策，是盡可能安排殘疾人士擔任適合的職位。殘疾人士申請職位，如其符合入職條件，毋須再經篩選，便會獲邀參加面試／筆試。在適合受聘而有申報為殘疾的申請人和適合受聘程度相若的其他申請人當中，招聘當局可給予前者適度的優先錄用機會。有關政府聘用殘疾人士的政策及其他相關措施載列於《用人唯才：殘疾人士申請政府職位》的資料冊內。申請人可於公務員事務局互聯網站參閱該資料冊，網址如下：<https://www.csb.gov.hk>內的“公務員隊伍的管理-聘任”。
- (g) 持有本港以外學府／非香港考試及評核局頒授的學歷人士亦可申請，惟其學歷必須經過評審以確定是否與職位所要求的本地學歷水平相若。有關申請人須將修業成績副本及證書副本電郵至 appts_registry3@dh.gov.hk。
- (h) 本欄內的非公務員職位空缺資料，也可於互聯網上的香港政府一站通內閱覽，網址如下：<https://www.gov.hk>。
- (i) 在臨近截止申請日期，接受網上申請的伺服器可能因為需要處理大量申請而非常繁忙。申請人應盡早遞交申請，以確保在限期前成功於網上完成申請程序。

申請手續：

高級顧問的申請日期為 **2026 年 7 月 21 日(星期二)至 2026 年 8 月 3 日(星期一)**。申請人必須透過公務員事務局的 G.F. 340 網上申請系統(<https://www.csb.gov.hk>)作網上申請。申請人須在申請表格內詳細列明其符合入職條件的學歷資格及相關的畢業後工作經驗。申請書如資料不全或以親身、郵寄、傳真或電郵方式遞交，概不受理。

申請人須在 **2026 年 8 月 10 日(星期一)或之前**把修業成績表／文憑／證書／其他證明文件副本電郵至 appts_registry3@dh.gov.hk，並在電郵及各證明文件副本上註明網上申請編號及申請的職位名稱。申請人如未能提供所需文件，其申請概不受理。

申請人須於申請書內提供一個電郵地址。如獲選參加招聘考試／面試，通常會在截止申請日期後約十個星期內接到通知(以電郵或郵寄方式)。如申請人未獲邀參加招聘考試／面試，則可視作經已落選。